

证券代码：832347

证券简称：太矿电气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太原矿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三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师勇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董监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章制度，公司总经理汇报《2023年度总

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对董事会 2023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做总结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9）及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志琦、张红琴、宋建成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状况，经营计划和业务布局情况，为保证公司资金需求及可持续发展，公司决定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宋建成、张志琦、张红琴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管理层在总结 2023 年实际经营状况、分析市场竞争态势、展望未来发展目标之后，制定出 2024 年的财务预算计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太原矿机智能装备制造有限公司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战略调整，决定注销全资子公司太原矿机智能装备制造有限公司，以下简称“太矿智造”。太矿智造成立于2021年4月9日，注册资本3000万元，注册地位于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唐槐产业园唐槐路93号A座三层302，法定代表人为宁振兵。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：矿山机械制造；专用设备修理；劳务服务（不含劳务派遣）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软件开发；矿山机械销售；物联网技术研发；物联网技术服务；机械电气设备制造；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；智能仪器仪表制造；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4年5月23日以现场方式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太原矿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太原矿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